



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 (线上销售版)

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您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甲方自愿购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双方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协议。本协议为规范甲乙双方在结构性存款业务中权利和义务的法律文件。本协议的甲方指客户，下称“您”；乙方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一) 本产品可能面临本金及收益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具体详见《风险揭示书》。您在签署本协议前，应当详细阅读本产品的《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协议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等销售文件（上述文件统称“销售文件”），并充分了解投资者的全部权利与义务以及产品的全部风险。

(二) 根据产品风险收益特点、流动性等不同因素，结构性存款产品分为R1(低风险产品)、R2(中低风险产品)、R3(中风险产品)、R4(中高风险产品)、R5(高风险产品)等五个风险等级，与您在乙方评估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保守型(A1)、谨慎型(A2)、稳健型(A3)、进取型(A4)、激进型(A5)五个等级一一对应。**乙方提醒您注意：请您根据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选择与您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不得购买高于您风险承受能力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 您购买乙方销售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前，需通过乙方的柜面、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或可视柜台等销售渠道进行有效风险承受能力的评估。如您为首次购买，需前往我行网点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个人投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的有效期为一年，若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已超过有效期或者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发生了可能影响您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形，请您重新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四) 您保证投资资金来源合法且为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贷款、发行债券等筹集的非自有资金投资的情况，投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

(五) 您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如有变更，您应及时到乙方办理变更手续。若您未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由此导致的风险和损失将由您自行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您同意并授权乙方有权根据您所勾选的业务申请类型（即购买或撤单）调取收集您本人开户留存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信息，并留存您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所需的个人金融信息。

(七) 在产品募集期内，如因您的原因导致投资本金不能从您的账户足额划转的，您将不能成功购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 您对本协议及其条款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您不得向任何组织、个人提供或泄露与乙方有关的业务资料及信息，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 您购买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非一般性存款，投资本金在产品约定的投资期内不另计存款利息。

(十) 您在此同意并授权乙方有权根据您所勾选的业务申请类型（即购买或撤单）对您相关资金账户进行资金扣划等相关操作，无需您另行同意。

(十一) 您在此确认乙方的系统记录以及录音、录像(如有)构成对您操作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撤单)的有效证据,并且在您和乙方发生争议时可以作为合法有效的证据使用。

(十二) 您在购买乙方销售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后,享有24小时的投资冷静期,在冷静期内,如您改变投资决定,应立即在投资冷静期内向乙方提出解除本产品销售文件申请,乙方将遵从您的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及时退还您的全部投资款项。投资冷静期自销售文件签订生效后起算。

(十三) 乙方应按照《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将应支付的投资本金(如有,下同)及收益(如有,下同)划入您指定的交易账户。如因您的原因导致投资本金与收益无法入账的,您应自行承担责任,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四) 您承诺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会参与或介入洗钱、恐怖融资、逃税活动等违法违规行为,配合乙方进行客户身份识别,承诺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准确。乙方发现或有合理理由怀疑您、您的交易、您的资金与洗钱、恐怖融资、逃税等犯罪活动相关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造成您方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五) 除另有约定外,乙方不负责代扣代缴您应缴纳的税款。

二、免责条款

(一) 由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改变、紧急措施的出台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协议终止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二) 由于不可抗力或乙方无过错且无法防止的外因而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三) 非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遗失本协议、甲方协议被盗用、本协议交易账户被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冻结、扣划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发生前述情形时,乙方将在不违反法律规定及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采取必要合理的补救措施,尽力保护甲方利益,以减少甲方损失。

三、争议处理

(一)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四、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一) 协议生效。

1、您通过点击同意协议并提交后生效。在您的投资本金成功从其交易账户足额划转的情况下本协议在结构性存款产品成立日生效(若乙方宣布结构性存款计划不成立的除外)。

2、本产品的《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等销售文件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本协议生效后一并生效,随本协议终止一并终止。

(二) 协议终止。

1、本协议及《产品说明书》项下各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本协议自动终止。

2、在产品募集期内,如因您的原因导致投资本金不能从您的账户足额划转的,本协议提前终止。

3、在投资冷静期内,您向乙方提出解除本产品销售文件申请,乙方将您的全部投资款项退还给您的账户后,本协议提前终止。

4、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未有效成立的,本协议提前终止。

5、您有违反本协议约定行为时，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6、按照法律规定或本协议约定导致协议终止的其他情形。

五、客户投诉方式和程序

如您对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有任何意见或建议，以下为乙方客户投诉受理联系方式，乙方将及时受理并给予答复。

(一) 招商银行各营业网点

(二) 招商银行客户投诉电话：95555转7，如您所在地区无招商银行网点，请拨打0755-95555转7

(三) 招商银行总行消费者投诉受理邮箱：xfzts@cmbchina.com

(四) 招商银行总行信函投诉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服务监督管理中心，邮政编码：518040

甲方声明：

一、甲方已经收到所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并已完全理解和接受上述文件以及本协议的全部内容，清楚了解所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内容及可能出现的风险。甲方的投资决策完全基于甲方的独立自主判断做出，并自愿承担所购买（或撤单）结构性存款产品所产生的相关风险和全部后果。

二、甲方确认乙方相关业务人员对于本协议中有关增加甲方义务、限制甲方权利以及免除、限制乙方责任和乙方单方面拥有某些权利的条款已向甲方予以解释说明，甲方自愿接受上述条款的约束，双方对本协议条款的理解已完全达成一致。